双阳区关于第一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案件完成情况公示表

|  |  |  |  |  |
| --- | --- | --- | --- | --- |
| 案件编号 | 交办问题 | 调查处理情况 | 办结时限 | 整改完成情况 |
| 2401 | 双阳区鹿乡镇石溪、常家、方家等村屯有大小20余家采石场，特别是石溪北山双伊公路北侧矿山的采石场均无土地、林业等部门审批手续，侵占、破坏100多万平方米集体林地和国有林地，严重破坏生态环境；生产过程中无任何污染防治措施，粉尘污染严重。 | 经核实，群众反映的情况属实。双阳区国土分局、林业局、环保分局等相关部门于8月27日至30日对该问题进行了认真调查。经查，双阳区鹿乡镇石溪、常家、方家等村屯有采石场16家，均有采矿许可证、工商营业执照和环保部门审批手续，除福地矿业、有峰矿业、盛鹏矿业3家安全生产许可证过期后处于停产状态外，其他13家安全生产许可证都在有效期内。16家采石中有14家占用林地，其中仅有1家办理了占用林地审批手续，其他13家不同程度违法占用集体林地、国有林地共42.1465公顷。其中，林业部门处罚面积8.6541公顷；正在立案调查处理中的面积2.1876公顷；历史上群众因建设需要自行采挖形成的面积28.4717公顷；目前已恢复林地属性的面积2.8331公顷。上述石场生产时均安装并使用了布袋除尘器和水雾喷淋系统，并且对石场的堆场进行了苫盖。目前，经过双阳区政府对非煤矿山进行专项整治，上述石场均已暂停生产，现粉尘产生的原因是剩余的石料和白灰等产品在外运过程中道路扬尘及部分车辆苫盖不严造成的，并非生产粉尘。 | 2022年12月31日 | 该案件共涉及16家企业，分别为腾远矿业、兴泰钙业、聚鑫矿业、石溪矿业、福地矿业、博隆矿业、亿达矿业、同祥矿业、森大矿业、运昌矿业、有峰矿业、衡亿矿业、力新矿业、康诚矿业、金采矿业、盛鹏矿业。区自然资源局：截至目前，腾远矿业、聚鑫矿业、福地矿业、亿达矿业、同祥矿业、衡亿矿业、康诚矿业、盛鹏矿业8家企业《采矿许可证》已到期关闭，并开展全面恢复治理；金采矿业虽《采矿许可证》未到期，但企业已提前申请闭坑，并将机械设备拆除，启动全面恢复治理；兴泰钙业、运昌矿业、力新矿业、有峰矿业、石溪矿业5家企业已列入我区新一轮矿山整合规划，正在按照规模化绿色矿山进行建设，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博隆矿业、森大矿业2家企业按照《长春市双阳区非煤矿山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已全部停产停业整顿，待手续齐全并达到环保督察整改要求验收合格后方可恢复生产。同时，对具备恢复条件的地块进行了植被恢复，对暂不具备恢复条件的已完成《林地植被恢复方案》的制定工作并通过专家论证。区交通运输局：双阳区交通运输局责成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综合执法一、二、三、四中队针对案件中涉及的16个非煤矿山企业逐一下达非煤矿山企业告知书。并对这些企业周边的道路加大执法频次，对企业的货运车辆不苫盖苫布行为加大执法力度。区交警大队：针对粉尘污染问题，双阳交警大队高度重视，加强对双阳区鹿乡镇石溪、常家、方家等村屯周边道路的巡逻管控力度，同时加大队超载、不盖苫布等重点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在SOO1、G334依托辖区派出所设置四处临时检查点，充分发挥临时检查点的咽喉作用，对途径临时检查点的重点车辆严管严查，形成高压严管态势，营造严管氛围，截止11月17日，全年共查处大货车超载违法行为3430件，飘洒散落物违法行为913件。 |